



职业卫生技术报告公开信息表

XAL/ZPJL-2016-162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 名称	建设单位：中国烟草总公司郑州烟草研究院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 地址	建设单位地址：郑州高新技术开发区枫杨街2号	建设单位（用人 单位）联系人		裴星宇	
项目名称	中国烟草总公司郑州烟草研究院科研基础设施升级改造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项目简介	建设项目位于郑州高新技术开发区枫杨街2号，改造提升科研实验楼建筑面积27080m ² ，扩建排烟机房60m ² ；改造化学和香料实验室（原中试车间）建筑面积7542.43m ² ，在化学和香料实验室北侧扩建化学和香料实验楼建筑面积15113.81m ² ，新建化学和香料实验楼西侧新建67.68m ² 热水间1间。。劳动定员734人，其中科研岗位，科研人员人数234人，管理岗位，管理人员人数71人，科研助理岗位，科研辅助人员人数164人。				
项目组人员	毛春丽、靳永芬、张尔益、刘黎娟				
现场调查人员	毛春丽、刘黎娟	调查时间	2023.8.31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 陪同人员	裴星宇
现场采样、检测人员	/	现场采样、检测 时间	/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 陪同人员	/
现场调查、现场采样、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					
	现场调查				
建设项目（用人单位） 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 及检测结果	建设项目投入生产和使用后可能产生或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为：甲醇、乙腈、二氯甲烷、乙酸乙酯、正己烷、丙酮、异丙醇、盐酸、硫酸、氢氧化钠、微波辐射、噪声。 检测结果：不涉及。				
评价结论与建议	主要评价结论： 1）依据《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的通知》（国卫办职健发〔2021〕5号）和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2019 年修订），建设项目属于“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中的“M73 研究和试验发展”“M732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结合建设项目工艺、存在的职业病危害等情况综合分析，判定为职业病危害“一般”的建设项目。 2) 综合分析后认为，建设项目在将来正常生产过程中能够符合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 建议： (1) 职业病防护措施及建议； (2) 应急救援措施及建议； (3) 个人使用的职业病防护用品措施及建议； (4) 生产工艺及设备布局措施及建议 (5) 建筑卫生学措施及建议 (6) 职业卫生管理； (7) 建设施工期职业病危害防护补充措施。
技术审查专家组 评审意见	通过